

狹隘空間使氣氛凝重，簡陋鐵椅發出嘎嘎聲表達不滿，椅上男人表情嚴肅，不時低頭看腕上手錶，分針走了大於九十度角，讓他不滿透過隔音玻璃窗望著外頭的人，那是一位女警，留著黑色波浪捲髮、髮尾挑染著豔紅，而她只搖了頭，露出「等」的發音嘴型。

「抱歉，有事耽擱了，那我們直接開始沒問題吧，神諭先生？」兩名刑警走進訓問室，絲毫沒有真心道歉的意思，機械式的例行公式，一坐下就開始問話，從最簡單的基本資料問起，漸漸問到重點——

「神諭先生，對於你妹妹、可可小姐未婚夫被殺害一事，你有沒有什麼線索？例如他死前有沒有說過什麼奇怪的話、或是跟人結怨之類的？」

負責詢問的刑警擁有一頭白髮，而且相當專注在自己工作上，不時推著眼鏡，拿著仔細整理過的詢問單，對比疑點一一詢問——反觀另一位刑警則顯得吊啷噹，頭髮染的鮮豔不說，從一開始走進來就打哈欠，做筆錄時用字精簡帶過，就是那種三句話變三個字的偷懶程度。

神諭暗自笑著，他知道，自己在嫌疑名單之外。

「這個本大爺怎麼會知道，」難掩哀傷，聲音更加沙啞，「那是本大爺妹妹的未婚夫，根本大爺一點關係也沒有，本大爺跟他並、不、熟；而且你們還要問多久？找兇手找多久？本大爺妹妹等了這麼多天，你們警方卻一點進展也沒有——」

「我們還在偵辦當中，已經鎖定了幾個嫌疑份子，過不久就能結案了，那請問神諭先生，你們家庭是否跟別人有生意上的過節呢？」白髮刑警老練繼續問話，不浪費一分一秒。

「那都是在國外營運的，本大爺完全不了解，也不知道狀況，為了商場恩怨還特地跨國犯罪，那也還真有心。」神諭嗤之以鼻。

做筆錄的刑警在這題回答寫下「關我屁事」斗大四字，接著就利用其他時間在空白處開始塗鴉。

經過一小時的疲勞轟炸總算到了尾聲，將大拇指按上發臭紅色印泥，移至簽名旁重重蓋下，為鬧劇寫下句點。

兩位刑警帶著神諭走出警局大門，臨走前神諭不忘回嗆、嘲笑辦事無能的公僕：「還是快點把兇手找出來吧，你們辦事效率這麼低，對得起繳稅金的平民百姓嗎？」接著搭上公僕賺上一輩子也開不起的高級跑車揚長而去。

「搞什麼啊，我們明明也很認真在查案啊。」偷懶刑警忿忿不平，對離去的高級跑車比了中指。

「你剛剛明明就在偷懶——」

* *

嬌小人影蜷縮，用抱枕遮住自己大半身體，那是原本將與她走後半輩子、她曾經深愛過的人所贈與，從他消失以後，熟悉的味道、猶存的體溫彷彿都正在一點一滴消逝——厭惡的記憶卻越來越清晰。

還記得當初他告白時，笨拙遞信的模樣、第一次在餐廳約會，雖然稱不上是高檔料理卻備感貼心、欺騙了哥哥，就為了要和他出去看夜景、還有一起開心逛街，自然牽起手的當下悸動、摩天輪上的吻——怎麼可能、怎麼可能忘記！

握著遙控器的手顫抖，大拇指在上下鍵規律反覆，游移在新聞台之間，儘管體力與精神到了極限，她仍堅守在沙發上，用紅腫雙眼虛弱無神緊盯著不斷重複的報導，就怕自己遺漏未婚夫被殺害一事的任何線索。

「等。」每次打電話到警局，得到的答案只有這個字。

「到底還要等多久……」加重了按遙控器的力道，她咬牙，自己的未婚夫被砍了二十幾刀慘死街頭，遺體容顏花了好多人力才勉強拼湊出個樣子，身體還有好幾個部份遺失，想拼也拼不回去，

「被火車撞到都沒這麼慘啊。」無意聽見鑑識人員交耳，她不懂，究竟是多大的仇恨，非得做到這種地步不可呢？

不可原諒，絕對不會原諒！

「可可。」

男人聲音從玄關處傳來，她往那方向望去，見到自己剛做完筆錄的哥哥回到家中，第一句話不是問候：「哥哥，警察那有什麼進展嗎？」

神諭先是搖搖頭，帶著抱歉口吻說道：「沒有，警方也說還在追查。」說著，一屁股坐在可可旁邊，她還是緊抱著禮物，沒有停下按遙控器的動作。

「……吶、哥哥，是不是根本沒有神？」回想起小時候，想要什麼、希望什麼，只要是說出口的幾乎都會成真，哥哥總是跟她說，那都是神給可可的禮物，因為她是個好孩子、是天使。

所有過去美好印象在一瞬間翻盤，難道是因為自己來不及說出口？所以神聽不見自己內心的聲音嗎？

「……存在的，一定在天堂守護著可可。」神諭淡淡帶過，自從妹妹未婚夫遇害一事發生，被發現的第一天登上了報紙頭條，媒體寫下了驚悚標題引起了社會不小的恐慌，第二天，調查的篇幅被移到角落，只用了警察發言人的照片與無關緊要字眼報導，草草帶過。

第三天，連個屁都沒看到，社會版一大半充斥食安問題、立委關說、總統失言……這些可

可完全都不想關心的話題，卻也不停出現在大尺寸的液晶電視上，諷刺著她。

任誰也想不到，一個家世清白、認真奮鬥的年輕人，就這樣不明不白死在亂刀下。

神諭回想起妹妹第一次帶著那男人回家時，他端詳著可可看對方與自己的眼神做比較，霎那間好像有什麼斷了，禮貌性伸出手，表現出十足氣度：「你好，我是可可的哥哥。」唯一說過的、曾經說過的一句話，再也沒有下文。

對方其實是個不錯的對象，雖然沒有顯赫家世背景，卻靠著半工半讀唸完了博士學位，出了社會後態度也不敢怠慢，努力打拼，交友也十分單純，至於最重要的感情——任誰都看的出來，他對可可的愛，絕對是全心全意。

其實神諭比誰都知道，那男人可以帶給可可幸福的。

* *

回到房間，神諭開啟電腦螢幕熟練輸入一串密碼，瞬間身旁左右兩側螢幕變成許多不同視線的監視器畫面，滑鼠發出幾聲清脆聲響，從其中幾格畫面選取，放大、放大，最後只停留了三格，正坐在客廳、窩在沙發上妹妹的三種角度。

就緒後，他安逸戴上耳機點開遊戲，選了自己最擅長的角色，讀入遊戲。

口中不斷哭號，絕望的動物到了牆角，努力製造微弱防護網。

「是躲在這裡嗎？」從小地圖看到目標往那方向走去，神諭操控著角色往打燈位置移動。

手持刀械的廚師，一刀一刀割宰家畜，愉快唱著歌謠。

「果然沒錯，準備好去死了嗎？」按下技能鍵，用自己魔力換取了對方的生命值，被襲擊的對手玩家一驚，開始逃跑。

「不能讓食物跑掉的，啊啊、是忘了放血吧！」

「不會讓你跑掉的。」利用角色優勢追了上去，準備下一波攻勢。

被吊起來的動物不會反抗，正為了自己能果腹他人而樂。

「暈他，讓他沒辦法跑！」激動下，神諭對著空氣吼。

「為了讓熱能快速導入、熟的更快，從外側橫向切幾刀也是必要的呢。」

「把你的血獻給我吧！因為我就是神！這是神的命令！」

First Blood !

其實你沒什麼錯，唯一的錯誤就是你愛上了神的妹妹，懂嗎？愚蠢的凡人。

我是神！

「為自己的愚昧贖罪吧。」最終遊戲跳出了勝利畫面，他沒有太多喜悅只是按下結束，一切都在自己的掌握之中，不會有任何差錯——

視線移到監視器螢幕上，神諭靜靜盯著在畫面內，不斷重複動作的可可。

靜靜、靜靜的盯著。